

深圳市龙图光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市龙图光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 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或其他方式分配。
- 基于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研发投入和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以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的综合考虑，为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 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

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合并报表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56,088,527.42 元，2025 年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177,203,901.74 元。2025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5,916,934.82 元，截至 2025 年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00,219,955.15 元。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市龙图光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基于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研发投入和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以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的综合考虑，为保证公司的持续发展，更好维护公司及股东长期利益，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本次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00	53,400,000.00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088,527.42	91,832,934.36	-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00,219,955.1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53,40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73,960,730.8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3,400,00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 3000 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72.20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50,425,941.7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 3 亿元以上（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493,161,770.8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10.2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是否在 15% 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 1：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不适用《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统计口径，上述数据仅填报上市后可统计的完整会计年度数据，即 2024 年度和 2025 年度。

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08.85 万元，母公司报表期末累计未分配利润 20,022.00 万元，综合考虑行业发展趋势、公司经营发展规划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及其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及资金需求

1、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其特点

公司所属半导体掩模版行业，是半导体产业链上游的核心关键环节，是集成电路光刻工艺的图形载体，直接决定芯片制造的制程精度、产品良率与研发迭代效率，是支撑国内半导体产业链自主可控的核心基础领域。该行业具备高度的技术密集、人才密集和资金密集属性，掩模版的研发与制造对生产设备、洁净环境、工艺精度、质量管控有着极致严苛的要求，行业技术壁垒高、研发投入大、产线建设资本开支规模高。

2、公司发展阶段及经营模式

当前，公司正处于高端制程工艺研发突破、产能规模扩建升级、市场份额持续提升的关键发展阶段。公司始终专注半导体掩模版主业，持续深耕核心技术研发，不断突破高端制程产品技术瓶颈，着力增强自身核心竞争力和长期价值，确保公司在国产替代的关键阶段、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及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下，巩固并扩大在国内半导体掩模版领域的领先地位，为客户及股东创造长期可持续的价值。

3、资金需求

公司正处于战略发展的关键投入期，预计 2026 年度及后续期间将维持较大规模的资本支出。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及已披露的融资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等），公司正重点规划与建设 40nm-28nm 半导体掩模版生产线。该项目是公司突破技术瓶颈、抢占高端市场、实现长期增长的核心战略举措，涉及巨额资本投入，相关资金主要用于更高端制程掩模版生产线建设、高端光刻与检测核心设备采购、新一代掩模版工艺技术研发、高端研发与技术人才团队建设等核心经营事项。为保障公司产能建设顺利推进、研发项目如期落地、核心业务持续稳定发展，公司需预留充足资金，满足产能扩充、技术研发及日常运营的核心资金需求，筑牢公司长期发展的核心根基。

(二)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以及收益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未分配利润将累计滚存至下一年度，拟全部用于公司高端制程掩模版产能扩充、核心技术研发迭代、高端人才引育、市场拓展及日常营运资金补充。公司将通过持续的资金投入，进一步提升高端制程产品的研发能力与量产交付能力，扩大产能规模，优化产品结构，增强公司行业核心竞争力与市场话语权，推动公司经营质量与盈利水平持续提升，实现净资产的稳步增厚和公司价值的持续增长，最大限度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 中小股东参与利润分配决策的便利条件

公司已建立健全多渠道、全维度的投资者沟通机制，中小股东可通过投资者热线、ir 官方邮箱、上证 e 互动、业绩说明会、机构调研等多种方式，表达对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意见和诉求，公司将及时回应中小股东的合理关切。

同时，本次《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将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将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为中小股东参与决策提供充分便利，切实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决策权利与合法权益。

(四) 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已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清晰、稳定、持续的利润分配政策与股东回报规划，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分配形式与调整原则，充分保障股东的合法收益权。

为进一步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公司制定并持续推进“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在经营管理、研发创新、市场拓展、成本管控、公司治理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采取多项积极举措，持续提升公司核心技术实力与经营盈利质量，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体系，严格规范经营运作，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力争为全体股东创造长期、稳定、可持续的投资回报。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未来的资金需求等情况，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龙图光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7日